茂名市地震局2023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表9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茂名市地震局　　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2.07	0.00	1.66	0.00	1.66	0.41	2.07	0.00	1.66	0.00	1.66	0.41

注：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3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茂名市地震局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.07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2.07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45万元，增长27.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.66万元，完成预算1.66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16万元，增长10.6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.66万元，完成预算1.66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16万元，增长10.6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.41万元，完成预算0.41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29万元，增长233.2%。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根据工作需要，完成全年预算经费支出。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我市开展地震桌面演练、区域性

地震安评等工作，公务用车、接待次数增加，我局公务运行维护费支出有所增加，接待5批次，共接待33人次，基数小增幅大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.66万元，占80.1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41万元，占19.9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.66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.66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，主要用于公务及地震群测群防工作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0.41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省地震局领导、专家来茂开展我市地震桌面演练、区域性地震安评工作 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5次，接待人数共33人。主要包括接待省地震局领导、专家开展我市地震桌面演练、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开展区域性地震安评工作，附有公务接待函，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执行。